

##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审查意见

我们作为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公司）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和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的有关规定，就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发表意见如下：

经审查陈峰先生的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，我们认为其具备担任财务总监相关的专业知识、经验和能力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同意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。

张俊民\_\_\_\_\_吴建雷\_\_\_\_\_邹积玉\_\_\_\_\_

2024年9月19日